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沃健先生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沃健，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开始担任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现将本人 2022 年度任期内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度，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召开董事会 2 次，本人亲自出席会议 2 次，未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情况，亦不存在缺席且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本人于会议召开前主动详细了解董事会审议的事项，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会议中认真审核每项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未发生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2 年度，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经核查相关材料，本人对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相关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续聘吴志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续聘吴跃现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续聘谢海静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续聘吴幸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担任期间，本人召集并召开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谈论并审议了《关于提名公司

内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1-9 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四、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充分了解行业动态，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对公司的舆情信息，利用多种机会不定时开展实地调研，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对于须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如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业务发展等情况，本人积极参与，认真审阅，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可能产生的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本人不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无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5、无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为方便与投资者沟通，特公布本人的联系方式：

Email: 1502606571@qq.com

2023 年，本人将恪尽职守，全面履行独立董事义务，重点关注以下事项：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执行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献力献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沃 健

2023 年 4 月 15 日